

证券代码：688701

证券简称：卓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3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对 2021 年度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主要原因

公司在编制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时，发现 2021 年年度财务报表存在会计差错，针对发现的会计差错，公司展开自查，并对受影响的 2021 年年度财务报表、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和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差错产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在 2021 年度开展的个别土壤修复业务过程中，在与终端协同处置单位的处置费用结算中存在少记经营成本的会计差错。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为更准确的反映公司经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公司对上述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追溯调整了 2021 年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上述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1.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预付款项	13,479,484.14	2,694,651.19	16,174,135.33
其他应收款	51,425,777.85	-29,376,450.00	22,049,327.85
流动资产合计	778,326,321.46	-26,681,798.81	751,644,522.65
资产总计	826,931,610.44	-26,681,798.81	800,249,811.63
应付账款	112,868,122.66	1,747,094.45	114,615,217.11
应交税费	18,803,758.58	-5,566,982.73	13,236,775.85
流动负债合计	293,916,960.17	-3,819,888.28	290,097,071.89
负债合计	294,722,548.04	-3,819,888.28	290,902,659.76
盈余公积	21,175,210.62	-2,286,191.06	18,889,019.56
未分配利润	201,113,251.49	-20,575,719.47	180,537,532.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者权益合计	532,209,062.40	-22,861,910.53	509,347,151.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2,209,062.40	-22,861,910.53	509,347,151.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826,931,610.44	-26,681,798.81	800,249,811.63

2. 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营业总成本	333,439,370.13	27,965,247.68	361,404,617.81
营业成本	243,826,044.61	27,965,247.68	271,791,292.29
信用减值损失	-34,929,581.93	908,550.00	-34,021,031.93
营业利润	46,864,494.56	-27,056,697.68	19,807,796.88
利润总额	46,778,863.65	-27,056,697.68	19,722,165.97
所得税费用	6,742,276.06	-4,194,787.15	2,547,488.91
净利润	40,036,587.59	-22,861,910.53	17,174,677.06
持续经营净利润	40,036,587.59	-22,861,910.53	17,174,677.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者的净利润	40,036,587.59	-22,861,910.53	17,174,677.06
综合收益总额	40,036,587.59	-22,861,910.53	17,174,677.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036,587.59	-22,861,910.53	17,174,677.06
基本每股收益	0.37	-0.21	0.16
稀释每股收益	0.37	-0.21	0.16

3. 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预付款项	13,114,967.33	2,694,651.19	15,809,618.52
其他应收款	51,376,947.59	-29,376,450.00	22,000,497.59
流动资产合计	767,199,886.26	-26,681,798.81	740,518,087.45
资产总计	816,368,309.83	-26,681,798.81	789,686,511.02
应付账款	112,724,096.12	1,747,094.45	114,471,190.57
应交税费	18,792,005.91	-5,566,982.73	13,225,023.18
流动负债合计	293,367,319.48	-3,819,888.28	289,547,431.20
负债合计	294,172,907.35	-3,819,888.28	290,353,019.07
盈余公积	21,175,210.62	-2,286,191.06	18,889,019.56
未分配利润	190,870,052.90	-20,575,719.47	170,294,333.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2,195,402.48	-22,861,910.53	499,333,491.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16,368,309.83	-26,681,798.81	789,686,511.02

4. 对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单位：元）

项目	2021年度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营业成本	242,941,836.99	27,965,247.68	270,907,084.67
信用减值损失	-34,969,841.66	908,550.00	-34,061,291.66
营业利润	47,456,235.59	-27,056,697.68	20,399,537.91
利润总额	47,370,604.69	-27,056,697.68	20,313,907.01
所得税费用	6,727,547.53	-4,194,787.15	2,532,760.38
净利润	40,643,057.16	-22,861,910.53	17,781,146.63
持续经营净利润	40,643,057.16	-22,861,910.53	17,781,146.63
综合收益总额	40,643,057.16	-22,861,910.53	17,781,146.63

5. 对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和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单位：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预付款项	24,577,040.94	2,694,651.19	27,271,692.13
其他应收款	54,794,029.89	-29,376,450.00	25,417,579.89
流动资产合计	758,112,845.17	-26,681,798.81	731,431,046.36
资产总计	809,464,042.26	-26,681,798.81	782,782,243.45
应付账款	94,442,308.84	1,747,094.45	96,189,403.29
应交税费	9,764,183.33	-5,566,982.73	4,197,200.60
流动负债合计	277,625,652.53	-3,819,888.28	273,805,764.25
负债合计	279,499,177.63	-3,819,888.28	275,679,289.35
盈余公积	21,175,210.62	-2,286,191.06	18,889,019.56

未分配利润	198,869,053.72	-20,575,719.47	178,293,334.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29,964,864.63	-22,861,910.53	507,102,954.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9,964,864.63	-22,861,910.53	507,102,954.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09,464,042.26	-26,681,798.81	782,782,243.45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预付款项	10,857,807.37	2,694,651.19	13,552,458.56
其他应收款	53,782,467.41	-29,376,450.00	24,406,017.41
其他流动资产	623,900.92	5,545,786.16	6,169,687.08
流动资产合计	743,959,432.88	-21,136,012.65	722,823,420.23
资产总计	798,225,174.35	-21,136,012.65	777,089,161.70
应付账款	80,948,504.56	1,747,094.45	82,695,599.01
应交税费	271,884.49	-21,196.57	250,687.92
流动负债合计	277,357,350.24	1,725,897.88	279,083,248.12
负债合计	279,309,320.83	1,725,897.88	281,035,218.71
盈余公积	21,175,210.62	-2,286,191.06	18,889,019.56
未分配利润	187,820,042.61	-20,575,719.47	167,244,323.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8,915,853.52	-22,861,910.53	496,053,942.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8,915,853.52	-22,861,910.53	496,053,942.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8,225,174.35	-21,136,012.65	777,089,161.70

本次差错更正会导致 2022 年第一季度和半年度财务报表中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其他应收款科目及其关联科目产生调整。该部分调整不会影响其他财务报表科目，不会影响 2022 年第一季度和半年度的盈利情况。更正后的具体财务情况，请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更正后的财务报表。

因公司目前尚未完成相关财务报表注释部分的更正工作，也并未取得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更正事项出具的专项鉴证报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定，公司将在本公告公布之日起两个月内完成更正后的财务报表、相关附注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更正事项出具相关意见的披露。

公司已聘请财务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内容进行专项鉴证工作，本次会计差错的更正数据最终将以专业审计机构

的鉴证意见为准。同时，公司也将进一步开展全面自查，并配合审计机构开展专项鉴证工作。若最终鉴证意见与本次调整存在差异，公司将根据后续自查结果与会计鉴证意见进行进一步调整，并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另行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的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董事会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非独立董事张翼飞投弃权票，弃权理由：会计差错调整事项缺少第三方鉴证意见，无法确认调整的依据，无法发表意见。

除董事张翼飞外，其他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况。鉴于公司此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业审计机构鉴证等工作尚未完成，本次会计差错的更正数据最终将以专业审计机构的鉴证意见为准，公司将于鉴证工作完成后第一时间披露鉴证意见。因此，同意《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况。鉴于公司此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业审计机构鉴证工作尚未完成，我们同意本次会计差错的更正数据最终以专业审计机构的鉴证意见为准。同时要求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进一步加强公司管理

工作，避免类似问题发生。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程序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3、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鉴于公司此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业审计机构鉴证工作尚未完成，我们同意本次会计差错的更正数据最终以专业审计机构的鉴证意见为准。同时提醒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进一步加强公司管理工作，避免类似问题发生。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审计机构意见

公司目前尚未取得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更正事项出具的专项鉴证报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定，公司将在本公告公布之日起两个月内完成更正后的财务报表、相关附注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更正事项出具相关意见的披露。

五、其他说明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定，公司将对财务信息受影响的 2021 年年度报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和 2022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更正，并在本公告之日起两个月内完成披露程序。

公司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影响致以诚挚的歉意，并将加强对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和审核，坚持审慎性原则，保证各项报告披露的准确性，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31日